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ST 太安

公告编号：2024-009

##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鉴于公司目前董事会秘书职位空缺，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等工作的开展，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鹤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鹤鸣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揭阳路28号

联系电话：0754-88116066-188

传真：0755-88105160

电子邮件：t-a-t@163.com

陈鹤鸣先生简历如下：

陈鹤鸣，男，198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至2014年在鲁琴（香港）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14年至2019年在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9年至今在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

截至目前，陈鹤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第一大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鹤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陈鹤鸣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陈鹤鸣先生不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陈鹤鸣先生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七日